

供应商企业社会责任行为准则

Supplier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ode of Conduct



CSR 是企业的责任，不是企业之成本。

企业的持续经营与社会环境的永续发展息息相关。

保证供应链中所有厂商的工作、环境安全及员工(含劳务派遣)得到尊重以及制造过程中对环境负责，遵守劳工安全卫生有关规定并签署安全卫生承诺书等为基础制定供应商行为准则并应用到供应链中。此行为准则共分环境保护、劳工权益(含薪酬、禁用童工、基本人权等)、健康与安全、道德规范、管理机制及系统。

劳工 (Labor)	健康安全 (Health & Safety)	环境 (Environmental)	道德规范 (Ethics)	管理系统 (Management Syste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由选择职业 青年劳工 工时 工资与福利 人道的待遇 遵守国际人权规定 自由结社 禁用童工(核实年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职业安全 应急准备 工伤和职业病 工业卫生 体力劳动工作 提供安全机械设备 公共卫生和食宿 健康与安全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环境许可和报告 预防污染 有害物质 污水及固体废物 废气排放 物质控制 雨水管理 能源消耗和温室气体排放 资源效率 生态多样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诚信经营 反贪腐、禁止贿赂 无不正当收益 遵守法律规定 信息公开 知识产权 公平交易 身分保护及防止报复 负责任地采购矿物 隐私 吹哨者、检举制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的承诺 管理职责与责任 法律和客户要求 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包括商业道德风险负责防范) 改进目标 培训 沟通 员工意见与参与 审核与评估 纠正措施 文件和纪录 供应商的责任

劳工

供应商经承诺尊重劳工人权：

- 不使用童工，不接受任何供应商或分包商使用童工
- 尊重员工自由，禁止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
- 提供安全卫生的工作及生活条件
- 提供平等和公平的工作环境，禁止任何歧视行为
- 尊重员工的基本人权
- 合理安排生产计划
- 供应商应承诺员工免受骚扰以及非法歧视
- 合理的工资福利

- 尊重员工自由结社及集体谈判权

健康与安全

依国际标准等验证定期执行安全卫生改善执行报告含意外事故之处理及预防，供应商安卫环管理、现状检讨及改善措施。

- 职业安全：透过适当的设计、工程和行政管理，防护保养、安全操作程序和安全知识培训来减低工作场所之安全隐患。
- 应急准备：评估潜在的紧急情况，透过应急方等和应变程序来降低对生命及环境的危害。
- 工业卫生：采用适当的防护设施来保障人员及安全。
- 体力劳动工作
- 机械防护
- 公共卫生和食宿
- 工伤及职业病
- 健康及安全信息

环境

供应商必须承诺环境保护是不可或缺的责任，在生产制造过程中，除减少对环境的不良影响外，必须同时保障劳工的健康与安全。

- 环境许可评估：
依政府环评规定，依行业别，应提供相关之环评许可并定期更新。
- 预防污染：
依制程改善，增设空污设备等，减少污染物排出。
- 有害物质：
确保危化物等得以安全的处理(包含生产、运送、储存、回收、弃置、再回收等)。
- 污水及固体废物：
供应商应负责地处理有害或无害之固体废物，并减少污水之产生。
- 废气排放：
供应商应对挥发性有机溶剂、气雾剂、腐蚀性物质、微粒及侵蚀臭氧层之化学品、燃烧剂产品等，需进行分类、监管及处理。
- 废水管理：
供应商须禁止非法排放或泄漏物进入废水渠。
- 能源消耗和温室气体排放：
供应商需改善能源利用效率，减少能源消耗和温室气体排放。
- 资源效率：
供货商应透过实践(如改良生产、维修和设施程序、替换材料、再利用、节约、回收或其他方法)提升自然资源(包括水、化石燃料、矿物和原始森林产品)的使用效率。
- 生态多样性：
供货商营运活动应预防及降低生态多样性损失，避免毁林行为，以及避免在国家保护区开发。

道德规范

- 诚信经营暨反贪腐反贿赂：
在所有商业互动关系中都应谨守最高的诚信标准。供应商应采取零容忍政策来禁止任何形式的

贿赂、贪污、敲诈勒索和挪用公款，包括不得直接或间接向客户、代理商、承包商、供应商、公职人员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提供、承诺、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当利益，包括以透过对政党或参与政治活动之组织或个人直接或间接提供捐献或经由慈善捐赠或赞助变相行贿。

依据本公司对供货商风险评估与尽职调查结果，供货商应依照辨识出之贿赂风险程度，遵循不同程度之要求，包含但不限于签署廉洁承诺声明、遵循本公司反贪腐贿赂相关政策、建置反贪腐贿赂相关规范以及配合本公司或委任之律师、会计师执行反贪腐贿赂政策遵循之实地审查。

- 无不正当收益：

在本合约的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严禁供应商及其人员在招投标、谈判、交易及履约过程中为促成合约之签署、谋取不法利益、避免自身损失或其他不法意图，而向本公司人员提供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提供金钱、物品等有价物，无论主动或被动提供。

- 遵守法律规定：

应当依照适用法规和主要行业惯例公开有关参与劳工、健康与安全、环保活动、商业活动、组织结构、财务状况和业绩的信息。业务往来应透明清楚，不接受伪造纪录或虚报供应链的状况或惯例。

- 公平交易：

应遵守公平交易、反托拉斯法，并依相关区域竞争法规从事营业活动，不得固定价格、操纵投标、限制产量与配额，或以分配顾客、供货商、营运区域或商业种类等方式，影响市场竞争秩序。

- 隐私：

供应商应对与其有业务往来的所有人士（包括供应商、客户、消费者和员工）的个人信息保密，该等保密行为应符合该等人士的合理期望值。收集、存储、处理、传输和共享个人信息时，公司应遵守与隐私和信息安全有关的法规。

- 吹哨者、检举制度：

本公司设有检举及吹哨者保护制度，供应商若发现本公司人员有贪污、窃盗、侵占、营私、舞弊或其他不道德及不诚信的行为，应依本公司从业道德行为检举制度提出检举。

举报专线：02-2531-7099#20636

检举举报电子信箱：mp.buster@taiwancement.com

管理系统

- 供应商应有一套适当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并制定相关采购政策以确保致力于负责任之采购与供应链的永续性，并应建立程序来将本准则的要求传达给其供应商，监管其供应商对本准则的遵行情况。

- 应为管理层及员工制定培训计划，从而实施参与者的政策、程序及改进目标，同时满足适用之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有效保持沟通管道。

- 定期依自我设定目标进行评估、改善、优化，从而确保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规范内容以及客户合约中与社会与环境责任相关要求。

供应商名称：

负责人：

连络电话：